

澳大利亞語文教育政策之發展

林經桓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語言中心助理教授

摘 要

本文主要回顧澳大利亞自二十世紀中葉至晚近，該國語文教育四個主要發展進程。藉由分析其不同階段相關語文政策之沿革，進而探討澳大利亞從單一語言政策走向多語語文政策之發展轉向。本文指出語言政策與文化、經濟政策密不可分，澳大利亞成功地將其國內多語複雜的情況，轉換成國家對外重要的資產。其強調世界公民觀、重視跨文化認知與溝通能力，以及將國家發展利益導向學習者個人成長與自我發展的語言政策，值得台灣未來語文教育政策規劃之參考。

關鍵詞：語文政策、澳洲、本土語、第二語言

壹、前言

澳大利亞被公認為實施語言政策最早也最成功的國家之一¹，其語言政策擺盪在國內文化多樣性與認同政治的拉拔，同時也反應了國際趨勢與經濟發展的需求。討論澳洲的語言政策，必須考量其人口組成的複雜性，包括最早居住於此地的原住民、早期移民（歐洲白人為主）與晚近以亞裔為主的新移民，這些來自不同文化背景的新舊居民，讓澳洲的語文文化更顯豐富與多元。英語雖然仍為澳洲的官方語言，但隨著移民政策的改變與本土文化意識的抬頭，獨尊英語的單語政策已經無法滿足國家發展之需求，加上強調包容與尊重的多元文化意識，已成為澳洲國家發展的核心價值。晚進全球化的推波助瀾，更讓澳洲重新思考其語文與外語政策，建立多語環境已慢慢凝聚成國家共識。為了兼顧各語言使用族群之需求與國家發展之需要，澳洲的語文政策可分英語與非英語教育兩個主軸，前者著重在兼顧英語母語者的識字率與非英語母語者的融合學習；後者強調保障原住民族與移民社群社區語言的母語使用權，以及配合經濟發展所需的外國語文教育。本文主要回顧分析澳洲歷來主要的語文教育政策，探討其從單一語言政策走向多語語文政策之沿革發展，並提出相關建議與省思，提供本國未來語文教育政策規劃之參考。

貳、語言政策發展四階段

一般談論澳洲語言政策，大致依循 Lo Bianco（1987）的論述，將該國的語言政策發展分為四個階段：

¹ 澳洲聯邦，通稱澳大利亞，在臺灣、香港等地常使用地理名稱「澳洲」代替「澳大利亞」，為行文通順，內文多沿用此通稱。

- 一、二戰後至 60 年代末期為自由放任階段（laissez-faire phase），不論是聯邦政府或是地方政府均未有相關政策介入語言教育。雖然在 70 年代之前，澳洲政府既不重視非英語的母語教學，也未積極提倡英語為第二語言。然而由於白澳政策的關係，主張同質化社會，即便法律並未明文規定英語為官方或國家語言，澳洲早已是以英語為主體的社會，鼓勵歐洲移民及原住民放棄母語，融入主流英語社會²。1966 年白澳政策結束後到 70 年代初期，澳洲從同化過渡到強調融合。
- 二、70 年代初至 70 年代中期為平權階段（rights-equality phase）。1971 年新移民法通過，澳洲接受更多非歐裔的移民，加上 70 年代中葉世界各地民權運動方興未艾，如美國的族裔復興運動。受到這些運動的鼓舞，非英語為母語的移民者更加意識到自身的權益問題，期望政府透過公共政策的介入，改善不平等的處境。在語言方面能提供翻譯服務與英語教學，以助他們更融入澳洲社會。於此同時，人們開始覺得學習母語是人權的一部分，少數民族開始成立全國性的組織，提倡他們的語言和傳統。
- 三、70 年代中至 80 年代中稱為第三階段為「文化主義」或「多元文化」階段（‘culturalist’ or ‘multicultural’ phase）。1978 年 Galbally Report（“The Report on the Review of Post-Arrival Programs and Services to Migrants”）針對非英語系國家移民的問題，正式定調澳洲往後的多元文化政策之核心，確保多樣性作為往後澳洲發展的積極力量，不同族群為社會的共同價值與目標結合在一起。
- 四、80 年代中葉以後至 90 年代，一般咸認為是經濟理性時期（economic rationalism phase）。在此階段，由於對外經貿關係的轉變，歐美的保護主義

² 同化政策引起最受爭議的是澳洲政府在 40 年代從原住民家中帶走了百分之十到百分之三十三的小孩，把他們安置在白人家庭或政府機構以進行「白化」，學習白人的語言、文化與生活方式。這一群「失竊的一代」（stolen generation），被迫與父母永久分離，並遭到不人道的待遇，造成心理與生理的創傷。

抬頭，加上澳洲的地理位置，又和亞洲太平洋區緊密相連，因此主要貿易對象由過去以歐美國家為主體轉到新興的亞洲國家與非英語國家。學習非英語語言的優勢被凸顯出來，語言被視為一種資源，有助於國家經濟發展。

參、澳洲主要語言教育政策

1987 的《國家語言政策》(National Policy on Languages, NPL) (Lo Bianco, 1987) 是澳洲第一個官方語言政策，它的催生來自於專家學者與民間團體長期的努力，一來力陳保留與發展族群語言的重要性，二來說服政府推動第二語言學習有助於國家的發展。它也是全世界英語國家中，最早提出多語語言政策的官方政策³。

該政策的第一部分宣示澳洲境內各語言的平等地位，除了認可英語是澳洲，同時也是官方機構全國性的、最廣為流通、共有的語言。不過該政策也肯定社區語言的重要性，以及使用其他非英語語言的權益，包括手語與原住民語。根據該政策的撰稿人 Lo Bianco，整個政策最主要的著重點在教育，其包含四大要則：一、全民英語 (English for All)；二、原住民族語言 (Indigenous Languages)；三、全民非英語教育 (A Language Other than English for All)；四、語言服務 (Languages Services)，如口筆譯服務與多語媒體傳播等。就全民英語教學而言，針對不同對象，全面性的學習英語，包括英語母語教育 (對象是以英語為主要語言的澳洲人)、英語為第二語言和英語為第二方言，以及英語作為外國語言。原住民語包括澳洲大陸的原住民語與托雷斯海峽群島語 (Aboriginal and Torres Strait Islander Languages)，除了優先維護與支持

³ 為回應專業人士與族裔和原住民團體語言平權的訴求，1982 年澳洲參議院的首次針對該國語文政策進行調查，並於兩年後提出報告，指出語言政策需建立在四項前提下：1. 具備英文能力；2. 維持與發展英文之外的語言；3. 提供非英語之語言服務；4. 學習第二外語的機會。

原住民語的保存與發展，強化原住民語使用者的語言與文化的教育內涵，並讓全澳洲人認識原住民語的獨特性，強化非原住民語使用者對本土語言的語言意識與提供相關語言學習課程，同時加強原住民語與島語的錄音與保存。至於全民非英語的語言學習，包括三個面向：一、針對非英語母語者，把社區語言納入母語教育；二、並針對有知識研究或學術發展目的者，社區語言作為第二語言；三、依據地緣政治與經濟需求的重要性，教導相關國家的語言，並以教導第二語言為豐富知識與文化為目的。

《國家語言政策》正式給予非英語之第二語言教學政策上的支持，試圖打破長久以來單一語言與同化政策的國家發展緊箍咒，並試圖改變主流社會，相信文化多元與語言多樣性是澳洲當前社會的現況與更是國家未來發展的重要資產。因此，除了提供管道讓新移民學習英語，融入社會外，澳洲政府更鼓勵保存與發展包括原住民語在內的，一百多種不同族群之語言。

值得注意的是，此政策雖然由聯邦政府主導，但州與領地的地方政府才是實際負責執行教育政策的單位。政策公佈後，聯邦政府為了州與地方政府配合該政策之執行，從 1987 年至 1991 年，陸續投入了九千三百餘萬澳幣的預算⁴。這段期間，陸續推動的相關計畫有：「英語作為第二語言計畫」（Expansion of the New Arrivals Component of the English As a Second Language Program）、「澳洲第二語言學習計畫」（Australian Second Language Learning Program）⁵、兩年的「成人識字運動」（The Adult Literary Action Campaign）、「亞洲研究的起步」（Initiatives in Asia Studies）、「跨文化訓練計畫」（Cross-cultural Training Programs）、「國家原住民語言計畫」（The National Aboriginal Languages Program）等等，以及成立「澳洲語言及多元文

⁴ 根據 LoBianco（1990），聯邦政府在這段時間撥款挹注教育政策的推行，其中 1987-88 投入 1 千 5 百 1 拾萬澳幣，隔年則花了 2 千 8 百萬澳幣，1989-90 年編列了 2 千 7 百餘萬，最後一年仍達 2 千 3 百萬。

⁵ 該計畫包含社區語言（希臘語、土耳其語或越南語）、基於經貿與地緣政治需求之外語，如阿拉伯語、中文或日本語，以及非英語母語者的母語保存。

化諮詢委員會」(Australian Advisory Council on Languages and Multicultural Education, AACLAME)，用以督促相關語言政策的發展與落實。

整體而言，該政策是澳洲語言教育的重要里程碑，對後來相關語言政策影響深遠。它的重要性有二：一是承認原住民語是澳洲的本土語言，原住民有使用他們的語言以及讓他們的語言被平等尊重的權利，同時承認移民有使用社區語言及社區語言被接受尊重的權利。其二是將語言多樣性視為資源，相較於過去視多樣性為造成社會分歧的問題或是發展的阻力，這一政策的轉變也更加確立了以多元為國家核心價值的重要基礎。然而，由於澳洲政府採聯邦制，各州與領地具有半自治權。基於澳洲的法律，教育是州與地區政府的權責，聯邦政府是提供資金和制訂政策的合作夥伴，但並無強制力，州政府得以自由地依各州需要，選擇或修正該政策，導致「國家語言政策」執行成效未如預期。

1980年代以後，由於歐美保護主義，澳洲對外的經濟關係，慢慢由對英國與其他英語系國家的依賴，轉向與亞洲與其他非英語系國家建立更為密切的關係。經濟因素也促成第二語言從被歧視到尊重、鼓勵，最後當成國家資源的一環。「國家語言政策」當時已選出了包括亞洲語系在內的9種國內、外重要的溝通語言，作為外語推廣教學，包括阿拉伯文、中文、法文、德文、希臘文、印尼文、義大利文、日文與西班牙文。1991年聯邦政府頒布了《澳洲語言：國家語言及識字政策》白皮書(Australia's Language: The Australian Language and Literacy Policy, ALLP)，這份被視為延續「國家語言政策」的重要官方文件，特別強調國民的英語能力提升，包括識字率與英語作為第二語言之學習，同時也強調保存發展原住民語的特殊需求，並肯定非英語之語言能力之重要性。雖然該政策確定了14種優先語言，並進一步肯定亞洲語言的重要性，對亞洲語言的學習與教學，起了很大的作用。然而，就其實際預算分配來看，政策明顯偏向以提升澳洲居民英語識字率與各族裔移民英語文能力之目的(見表一)。

表一 ALLP 語言政策預算補助各年度編列表

	1990-91 \$m	1991-92 \$m	1992-93 \$m	1993-94 \$m
Children's literacy	2.68	6.76	7.87	5.10
Adult literacy	18.02	39.39	52.12	52.63
Children's ESL	92.95	97.96	107.07	117.76
Adult ESL	94.40	106.42	118.46	120.35
Children's languages other than English (LOTE)	16.90	14.29	17.59	17.45
Adult LOTE	5.29	6.25	6.33	5.35
Aboriginal literacy and languages	1.00	1.75	5.63	8.25
Advisory councils/research/other	2.11	5.64	6.44	6.44
TOTAL	233.35	278.46	320.51	333.33

資料來源：Australia's Language: The Australian Language and Literacy Policy, p.xv

1994 年澳洲政府理事會（Council of Australian Governments, COAG）針對澳洲與亞洲太平洋地區的經貿關係，做了一份研究調查報告 *Asian Languages and Australia's Economic Future* (Rudd, 1994)，重申語言教育，特別是對亞洲周遭國家的認識與溝通，是澳洲當下與未來經濟的發展關鍵⁶。鑑於過去語言政策成效不如預期，澳洲政府委員會清楚知道語言教育政策要落

⁶ 在經濟理性的論調變成主流之前，是否推行亞洲語言教育，在澳洲一直有很大的爭議。其中包括英語仍被視為是國際溝通的主要語言，推行亞洲語言的必要性仍有很大的疑慮；推行亞洲語言，會損害澳洲文化裡的歐洲傳統，因此歐洲語系才應納入「外語教育」。持這一論調的人更認為相較於歐語系的拼音文字，學習中文或日語更加曠日費時，因此不適合納入學校教育。支持社區語言教育的人士，則認為政府更應該把資源花在澳洲境內的移民族群，支持他們的母語發展。

實，必須仰賴中央與地方的共同合作，因此以該委員會為平台，在現行架構之外，整合各州、領地與聯邦政府的教育首長⁷，共同簽署制定《澳洲學校亞洲語言與研究國家策略》（National Asian Languages and Studies in Australian Schools (NALSAS) Strategy, 1994），希望透過聯邦政府的長期資助，目標在各州與地區的中小學校全面實施亞洲語言與文化的教學，優先加強中文、日文、印尼文與韓文四種語言，為參與亞洲經濟體做好準備。該計畫承諾從1995至2006為期十二年的資助，並以四年為一階段，進行施行成效評估。

頭四年雖然中央政府與地方政府仍在磨合，但學習亞洲語言的學生明顯的增長。就公立中小學而言，學習亞洲語言的人數從1994年到1997年的增長率超過五成，到了1998年有超過600,000的學生，高達20%的中小學學生曾學習至少一種亞洲語言（NALSAS Takeforce, 1998）。有開設亞洲語言的學校，更從1994年剛開始的2,573所，到1998年增加至近4,000所，有53.4%的成長。儘管初期階段的語言教育有重量不重質的隱憂，但除了人數上的大幅躍進，這個階段最重要的是讓亞洲語言教育在地方得以生根，奠下日後發展的基礎。根據2002年公佈的The Review of Studies of Asia in Australian Schools 普查報告，抽樣的1,000所學校中，超過七成的學校至少開設一種亞洲語言；開設的四種優先語種中，印尼語占31%，25.2%是中文課程，日語31.1%，以及2%的韓語（Rudd, 2005）。八年下來，雖然亞洲語言教育在澳洲中小學有顯著的成長，然而聯邦政府認為語言教育需回歸州與各地區的地方政府，故決定提前於2002年底終止對該計畫的挹注。此一決定，引來許多政府決策短視之批評，除了直接造成學習外語人數銳減外，未來也將影響澳

⁷ 1993年澳洲政府理事會為了有效協調政府各部會之政策，合併一些政府部長理事會，其中之一即合併澳洲教育理事會（Australian Education Council, AEC）、技職教育、職業及訓練部長理事會（Council of Ministers of Vocational Education, Employment and Training）以及青年部長理事會（Youth Ministers Council, YMC），另行成立教育、職業、訓練及青年事務部長理事會（Ministerial Council on Education, Employment, Training and Youth Affairs, MCEETYA），成員由聯邦與各州（含領地與特區）教育主管，專職學前、中小學、技職、高等、成人、就業等等相關跨部會教育議題。

洲在亞太區域的參與度（Gurry, 2004; Jeffrey, 2005）。雖然並未達到當年預設的目標，但奠定了亞洲語言在中小學教育制度化的基礎（Henderson, 2007）。

不論是 ALLP 或是 NALSAS 均未達到預設的目標。ALLP 原先預期到了 12 年級有 25% 的學生能學習一種外語，但自從 1991 年政策實施以來，學生數始終很固定地維持在 14-15%，距離目標仍有一段不小的差距。同樣的，NALSAS 政策推行後，從 1995 年到 2005 年間，12 年級生選修四種重點亞洲語言的人數始終未見明顯增長，原先希望到了 12 年級能有 15% 的學生能從這四種選習至少一種的目標也最後確定落空。事實上，全部中小學學生中，選修這四種亞洲語言的總人數未曾超過 15%。針對此目標與實際成果的落差，Liddicoat（2010）認為就語言政策的發展而言，澳大利亞雖然在這方面一直不餘遺力，不斷地檢討演進，推出新的政策，然而從 NPL 到 ALLP 再到 NALSAS，澳洲政府傾向預算編列與目標設定，但相對缺乏實際執行的具體計畫。開設更多的語言課程意味著需要充足的師資，教師的品質與數量是落實語言教育最重要的環節之一，但長期以來一直未能有效解決，是歷年政策成效不如預期的主因⁸。

在澳洲學校教育的歷史上，語言教育納入學校課程中，雖然行之有年，但多半視為學科能力的一環，而非素養教育的範疇。將所有學生納入語言教育政策，是相對較新的概念。這樣的改變主要是九〇年代後，為了達到國家的教育目標，許多州及領地將語言課程引入小學教育。從那個時候開始，不管是語言課程的數量、語言學習的人數及開課的語言種類，都有大幅的增長。2002 年暫緩《澳洲學校亞洲語言與研究國家策略》後，為全面檢視 1991 年澳洲政府公佈《澳洲語言：國家語言及識字政策》白皮書後，語言教育施行的成效，2003 年澳洲就業、教育、訓練及青年事務部長理事會（Ministerial

⁸ 由於地方政府實際負責執行教育政策，語言教學單位如各級學校、公私立中學等對聯邦政府語文教育政策的態度與執行情形，因各州與領地的情況不同，結果也各異。本文限於篇幅，僅就整體中學學生接受語文教育之人數比例討論。

Council on Education, Employment, Training and Youth Affairs) 在各級學校進行語言教育實施現況調查，發現幾個現象：

- 一、高達一半的學生曾在正規的學校教育體系中學習一種語言；
- 二、包含正規與非正規學校教育在內，共有 146 種語言的相關課程曾在學校開設，其中有 103 種語言（包含 68 種澳洲原住民語）是在公立、天主教以及獨立學校開課⁹；另外族裔／社區語言教育提供 69 種語言課程；
- 三、依據選課人數，日語、義大利語、印尼語、法語、德語以及中文是前六種最多人選修的語言，超過 90% 的人曾經學過其中一種。

然而自 90 年代白皮書公佈後，雖然相關課程如雨後春筍般在各地學校開設，但也衍生出一些新的挑戰需要克服，除了合格並經訓練的語言師資明顯不足外，包括學習延續性的問題（從小學到中學乃至更高的教育，不同階段的銜接與延續）、學習時數分配、資源與校方投入等問題都亟待解決。

鑒於先前政策未竟成功，爲了改善既有的問題，並因應外在局勢的改變，澳洲教育部因而呼籲新的語文教育政策，啓動新的推行計畫。於是在 2005 年揭示《澳洲學校語言教育國家宣言》（2005 National Statement for Languages Education in Australian Schools），並提出《2005-2008 澳洲學校語言教育國家計畫》（National Plan for Languages Education in Australian Schools 2005-2008）。爲了實現優質語言教育，新的計畫特別針對教育品質（quality）與語言教育的提供（provision）兩項重要議題。在品質方面重視：一、優質的教學方案與教師；二、循序漸進的語言學習歷程；三、學校全面投入語言

⁹ 澳洲的公立學校提供澳洲公民及澳洲永久居民免費就讀，而天主教以及獨立學校通常會收學費。大部分的天主教學校由地方教會、地方教區或地方州的天主教教育部門負責運作。獨立學校不隸屬於政府單位，也非由宗教團體或社區團體興辦的營利機構。獨立學校多半基於某些教育理念辦學，例如蒙特梭利學校（Montessori schools）、華德福學校（Rudolf Steiner schools）；或與宗教信仰相關，如伊斯蘭學校（Islamic schools）、猶太教學校（Jewish schools）等；以及非宗教團體如原住民社區學校（Aboriginal community schools）、特殊教育學校（Schools that specialise in meeting the needs of students with disabilities）等。

教育的支持與承諾。在提供語言教育的方面，強調各種語言選擇機會均等，並依地方需求特色設計課程；考量師資、資源與學生，透過多元管道，滿足學習者的不同需求；並再次重申尊重澳洲本土語言存在的事實。

其實早在 1989 年「國家教育目標」(National Goals for Education) 就已指出「語言技能」與「跨文化溝通之能力」是國家發展不可或缺的能力；1999 年的國家目標也再次重申語言能力的重要性，並把英語之外的語言學習列為八大重要學習領域之一，2005 年的宣言更進一步宣示此一目標。有別於過去政策側重語言文化認同、或工具性的經濟實益，該宣言強調素養能力，提出二十一世紀學習語言的六大目的：

- 一、在智識、教育與文化上豐富學習者；
- 二、使學習者具備跨文化溝通的能力；
- 三、透過更好的溝通與理解，促進社會和諧；
- 四、進一步發展延續社區既有的語言與文化資源；
- 五、增進策略、經濟與國際發展；
- 六、強化個人的就業與生涯發展。

該宣言認為二十一世紀的語言教育必須要能回應當前快速變動的社會。資訊與通訊科技加快了人的移動與各種全球流通，並擴大社群，新的教育必須讓學習者不僅具備知識與理解力，更要能參與跨地區、地域、全球社群的活動。在此前提下，培養語言技能與文化敏感度(cultural sensitivity)是當前語文教育最重要的課題。該宣言雖然肯定英文作為國家官方語言與國際主要溝通工具的重要性，但更強調營造多語語境的世界趨勢。基於其原住民歷史、區域地理與移民三大主因，澳洲的未來發展更要建立在語言與文化多樣性的基礎上。英語雖然作為澳洲的官方語言，但在這份宣言中，認可澳洲原住民語才是這個國家的第一語言，英語如同其他外來語言，是經由移民被帶到這塊土地上。

《澳洲學校語言教育國家宣言》提供州、領地與聯邦政府之教育部門共同的語言政策框架，把語言教育納入學校正規課程，並清楚地說明學習語言的目的與本質。為落實該宣言揭舉的方向，澳洲各級教育部門凝聚共識，提出《2005-2008 澳洲學校語言教育國家計畫》，其主要目標如下：

- 一、建立語言教育的長期發展方向；
- 二、強化高品質教育與課程永續；
- 三、最大程度地整合國家、州與領地資源；
- 四、在個別管轄範圍提供政策施行的彈性。

在這四個大方向下，國家與地方政府的語言政策緊密相扣，強調教師與學生，重視教學品質，發展為不同需求設計的專業學習課程，並確保優良師資的維持與教師專業的發展，建立各級評鑑機制，以及鼓勵推廣語言學習的優點。

肆、結 語

從 1987 年的《國家語言政策》到 1991 年《澳洲語言：國家語言及識字政策》白皮書，再到晚近 2005 年的《澳洲學校語言教育國家宣言》，澳洲語言教育政策這一貫的發展脈絡，我們看到澳洲視內部多元、多語的情況為團結國家並連結世界的利基，慢慢地從：一、多元文化的國家認同朝向世界公民觀的型塑；二、重視語言與文化學習，強調跨文化認知是溝通能力的一環；與三、國家發展利益導向轉向個人成長與自我發展。這三種趨勢與轉變，恰可用來作為思索當前台灣語文政策之參考。

從澳洲的經驗，我們看到語言政策與文化政策是緊密扣連的。澳洲多元文化的語文教育政策，源於藉由保障弱勢原住民族與少數移民的語言平等權，來促成各族群間的公平與正義，並凝聚國家的認同。再者，語言政策又與經濟發展密不可分。澳洲成功地將國內多語複雜的情況，轉換成國家對外重要的資

產。面對本土化與全球化兩股既相抗又相承的力量，族群語言與全球語言是語言教育當前的世界趨勢。台灣同樣是一個高度移民的國家，境內原住民與新舊移民共存；同時也是一個高度仰賴與世界密集交流的國家。不管是對內或對外的多元開放，均仰賴平等多語環境的塑造。台灣的語言教育必需兼顧本土語言的發展與持續地推展外國語言，特別是晚近東南亞新移民的語言，未來它將是豐富本國語言的一個重要支流，更是外語教育不可或缺的一環。在一個全球化高度流通的時代，語言政策不僅涉及國家競爭力，更重要的是攸關公民世界參與的能力。未來台灣的語言教育政策，除了傳統語言能力的培養，更應強調跨文化發展的認知概念，整合語言學習與文化認知，協助學習者理解周遭的世界，以及認識不同世界彼此間的差異性與關聯性。

參考文獻

- Council of Australian Governments (COAG) (1994). *National Asian languages and studies in Australian schools strategy*. Brisbane: Government of Queensland Printer.
- Dawkins, John (1991). *Australia's language: The Australian language and literacy policy*. Canberra: Australian Government Publishing Service.
- Department of Employment, Education and Training (DEET) (1991). *Australia's language: The Australian language and literacy policy*. Canberra: Australian Government Publishing Service. Retrieved from: <http://www.voced.edu.au/>
- Department of Employment, Education, Training and Youth Affairs (DEETYA) (1997). *Review of the NALSAS taskforce. Report for David Kemp, Minister for Employment, Education, Training and Youth Affairs*. Canberra: Australian Government Publishing Service. Retrieved from: <http://www.voced.edu.au/>
- Gurry, M. (2004/11/10). An Asia-literate society: Asian studies in crisis. *New Matilda, 10 November*. Retrieved from: <http://www.newmatilda.com/home/articledetail.asp?ArticleID=316&CategoryID>
- Henderson, Deborah (2007). A strategy cut-short: The NALSAS Strategy for Asian languages in Australia. *Electronic Journal of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4*(1), 4-22.
- Language policies for Australian languages (2016). <https://www.destatis.de/DE/ZahlenFakten/GesellschaftStaat/Bevoelkerung/MigrationIntegration/MigrationIntegration.html>(accessed 2016/3/25).
- Liddicoat, Anthony J. & Scarino, Angela (2010). *Languages in Australian education: Problems, prospects and future directions*. Newcastle upon Tyne: Cambridge Scholars.

- Liddicoat, Anthony J. (2010). Policy change and educational inertia: Language policy and language education in Australian schooling. In A. Liddicoat & A. Scarino (Eds.), *Languages in Australian Education: Problems, Prospects and Future Directions* (pp.9-22). Newcastle upon Tyne: Cambridge Scholars.
- Lo Bianco, J. (1987). *National policy on languages*. Canberra: Australian Government Publishing Service. Retrieved from: <http://www.voced.edu.au/>
- Lo Bianco, J. (1990). Making language policy: Australia's experience. In R. B. Jr. Baldauf & A. Luke (Eds.), *Language planning and education in Australia and South Pacific (Multilingual Matters 55)*. Philadelphia: Clevedon. Retrieved from: http://www.multiculturalaustralia.edu.au/doc/lobianco_1.pdf
- Ministerial Council on Education, Employment, Training and Youth Affairs (MCEETYA) (2005). *National statement for languages education in Australian schools 2005-2008*. Canberra: Australian Government Publishing Service. Retrieved from: <http://www.voced.edu.au/>
- Ministerial Council on Education, Employment, Training and Youth Affairs (MCEETYA) (1996). *National report on schooling in Australia*. Canberra: Australian Government Publishing Service. Retrieved from: <http://www.voced.edu.au/>
- National Asian Languages and Studies in Australian Schools (NALSAS) Taskforce (1995). *NALSAS strategy implementation plan*. Brisbane: NALSAS Secretariat.
- National Asian Languages and Studies in Australian Schools (NALSAS) Taskforce (1996a). *NALSAS Taskforce status report for the ministerial review*. Brisbane: NALSAS Secretariat.
- National Asian Languages and Studies in Australian Schools (NALSAS) Taskforce (1996b). *NALSAS Taskforce response to the Australian Language and Literacy Council's Report "Language teachers: The pivot of policy". Report for David Kemp, Minister for Employment, Education, Training and Youth Affairs*.

Brisbane: NALSAS Secretariat.

National Asian Languages and Studies in Australian Schools (NALSAS) Taskforce (1997). *Submission to the DEETYA review of NALSAS*. Brisbane: NALSAS Secretariat.

National Asian Languages and Studies in Australian Schools (NALSAS) Taskforce (1998). *Partnership for change: The NALSAS strategy*. Brisbane: NALSAS Secretariat.

Rudd, K. (1994). *Asian languages and Australia's economic future. A report prepared for the Council of Australian Governments on a proposed national Asian languages/studies strategy for Australian schools*. Brisbane: Queensland Government Printer. Retrieved from: <http://apo.org.au>

Rudd, K. (2005). *Asian languages and Australian's economic future: A decade of lost opportunity. Address to Australian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University of Western Australia, Perth, Australia.

王輝（2012）。基於語言規劃的澳大利亞語言政策模型建構及啓示。北華大學學報，13（6），15-19。

范盛保（2002）。澳洲的語言政策—從同化到多元文化。載於施正鋒（主編）。各國語言政策：多元文化與族群平等（111 - 150 頁）。臺北：前衛出版社。

葉兆祺、張鈿富、林友文（2008）。當前澳洲多元文化語言教育政策之分析。中等教育，59（2），23-37。